

# 固原市教育体育局

---

## 关于举办固原市本土资源项目化学习 优秀案例征集与展示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教育体育局、市直有关学校：

为深入挖掘固原本土文化、科技、自然、历史、社会等资源的育人价值，推动项目化学习在义务教育阶段的实践创新，总结推广本土资源与学科教学深度融合的优秀经验，提升教师课程设计与实施能力，培育学生家国情怀、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，研究决定举办固原市本土资源项目化学习优秀案例征集与展示活动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宗旨

以《义务教育课程方案（2022年版2025年修订）》及各学科课程标准为指导，聚焦本土资源的开发与利用，引导教师围绕固原红色基因、生态保护、民俗文化、乡村振兴、非遗传承等特色主题，设计实施真实、有意义的项目化学习。通过案例征集与展示，搭建交流共享平台，推动项目化学习常态化实施，促进教育教学方式变革，全面提升义务教育质量。

### 二、参与对象

固原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（含教研组、年级组等）、教研员，可个人申报，也可组建团队（不超过3人）联合申报。

### 三、活动主题、安排

活动主题：关注身边，真实学习——用项目化学习点亮家乡；

活动安排：活动分两个阶段进行，其中：第一阶段（3月上旬至3月底）为案例征集；第二阶段（4月中上旬）为成果展示。

### 四、申报要求

#### （一）内容要求

1.主题突出本土特色。案例需立足固原本地资源（如六盘山红色文化、须弥山石窟艺术、彭阳旱作梯田、西吉文学、隆德非遗、泾源生态、原州民俗等），围绕一个真实问题展开，体现本土资源的教育转化。

2.符合学生认知水平。案例设计需明确适用学段（小学或初中），充分考虑学生的年龄特点、知识储备和生活经验，确保项目任务具有適切性和挑战性。

3.体现项目化学习核心要素。需包含源于真实情境的驱动性问题、持续探究的过程设计、清晰的成果形式、全程嵌入的评价反思等环节，凸显“素养导向、学科融合、实践育人”的特征。

#### （二）格式要求

1.结构完整。案例文本应包含以下模块：项目背景分析、驱动性问题、学习目标、项目实施过程（可分段描述）、成果展示与评价、项目反思与改进建议。

2.原创性。申报案例须为未公开发表、未在市级及以上评选中获奖的原创作品，引用他人成果需注明出处。

#### （三）材料报送要求

各学校组织教师积极申报，并对案例进行原创性与规范性审核，择优推荐至本县（区）教研机构。经复评，于2026年3月

31日前将《固原市本土资源项目化学习优秀案例汇总表》(附件)电子版及盖章扫描件,以及每件案例的Word文档和相关附件(以“县区+学校+姓名+案例名称”命名),打包发送至指定邮箱:gysjys1607@163.com。

## 五、其他要求

本次征集活动设一等奖、二等奖若干,并择优推荐参加市级展示活动。请各县(区)、各校高度重视,将本次活动作为深化课程改革、促进教师专业成长的重要抓手,认真做好宣传动员与指导。

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,主办方有权对优秀案例进行修改、发布和推广。

附件:固原市本土资源项目化学习优秀案例汇总表



